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BEIJING DEVELOP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摘要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81,345	387,377	↑ 24%
經營業務溢利	42,681	29,366	↑ 45%
股東應佔淨利	21,721	15,416	↑ 41%
每股盈利 - 基本	4.5仙	3.5仙	↑ 29%
資產總值	842,263	700,372	↑ 20%
資產淨值	462,175	396,863	↑ 16%

業績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與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481,345	387,377
銷售成本		(259,553)	(207,586)
毛利		221,792	179,791
利息收入		1,102	1,394
其他收入及收益		8,144	4,536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7,493)	(106,330)
行政費用		(45,811)	(36,869)
其他經營費用		(25,253)	(12,254)
投資物業估值溢利／(虧絀)		200	(902)

經營業務溢利	4	42,681	29,366
財務成本	5	(6,651)	(5,355)
應佔下列公司盈虧：			
聯營公司		(2,213)	(591)
共同控制企業		(230)	223
收購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商譽攤銷		(1,429)	—
聯營公司欠款撥備		—	(5,592)
除稅前溢利		32,158	18,051
稅項	6	116	2,844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2,274	20,895
少數股東權益		(10,553)	(5,479)
股東應佔經常性業務淨利		21,721	15,416
每股盈利 — 基本 (仙)	7	4.5	3.5
— 攤薄 (仙)	7	4.5	不適用

附註：

1. 新增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下列最新公佈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生效：

- 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修訂本)： 「所得稅」
- 會計實務準則第35條： 「政府補貼及政府資助之披露」

此等會計實務準則訂明全新的會計衡量方法及披露慣例。本集團採納此等會計實務準則對其會計政策及於財務報表中披露之數額的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訂明本期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本期稅項)之會計法，及主要由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所產生於未來期間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遞延稅項)之會計法。採納此會計實務準則對本財務報表所記錄的所得稅數額影響不大。

會計實務準則第35條訂明政府補貼及其它方式之政府資助之會計法。採納此會計實務準則對本財務報表所記錄的政府補貼數額影響不大。

2. 分類資料

(a) 按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之分類收入、溢利及若干開支資料。

	資訊科技 千港元	酒樓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268,151	206,890	6,304	—	—	481,345
內部分類銷售	—	—	954	—	(954)	—
總額	<u>268,151</u>	<u>206,890</u>	<u>7,258</u>	<u>—</u>	<u>(954)</u>	<u>481,345</u>
分類業績	<u>50,526</u>	<u>(710)</u>	<u>3,962</u>	<u>—</u>	<u>—</u>	<u>53,778</u>
利息收入						1,102
未分配企業開支						(12,199)
經營業務溢利						42,681
財務成本						(6,651)
應佔下列公司盈虧：						
聯營公司	(713)	—	(1,500)	—	—	(2,213)
共同控制企業	(230)	—	—	—	—	(230)
收購一間共同控制企業 之商譽攤銷	(1,429)	—	—	—	—	(1,429)
除稅前溢利						32,158
稅項						116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2,274
少數股東權益						(10,553)
股東應佔經常性業務淨利						<u>21,721</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3,168	11,897	355	1,496*	—	16,916
攤銷	<u>16,421</u>	<u>—</u>	<u>—</u>	<u>—</u>	<u>—</u>	<u>16,421</u>

二零零二年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79,896	200,571	6,910	—	—	387,377
內部分類銷售	—	—	1,032	—	(1,032)	—
	<u>179,896</u>	<u>200,571</u>	<u>7,942</u>	<u>—</u>	<u>(1,032)</u>	<u>387,377</u>
總額	<u>179,896</u>	<u>200,571</u>	<u>7,942</u>	<u>—</u>	<u>(1,032)</u>	<u>387,377</u>
分類業績	<u>32,215</u>	<u>5,186</u>	<u>4,810</u>	<u>—</u>	<u>—</u>	<u>42,211</u>
利息收入						1,39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4,239)
經營業務溢利						29,366
財務成本						(5,355)
應佔下列公司盈虧：						
聯營公司	—	—	(591)	—	—	(591)
共同控制企業	223	—	—	—	—	223
聯營公司欠款撥備	—	—	(5,592)	—	—	(5,592)
除稅前溢利						18,051
稅項						2,844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20,895
少數股東權益						(5,479)
股東應佔經常性業務淨利						<u>15,416</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2,232	8,609	340	1,394*	—	12,575
攤銷	14,140	—	—	—	—	14,140
	<u>14,140</u>	<u>—</u>	<u>—</u>	<u>—</u>	<u>—</u>	<u>14,140</u>

* 該等數字已包括在「未分配企業開支」內。

(b) 按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之分類收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印尼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泰國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4,634	316,575	61,433	50,604	37,917	10,182	-	481,345
內部分類銷售	12,918	-	27,575	-	-	-	(40,493)	-
總額	<u>17,552</u>	<u>316,575</u>	<u>89,008</u>	<u>50,604</u>	<u>37,917</u>	<u>10,182</u>	<u>(40,493)</u>	<u>481,345</u>
二零零二年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6,695	223,311	86,160	27,259	43,952	-	-	387,377
內部分類銷售	16,050	1,372	-	-	-	-	(17,422)	-
總額	<u>22,745</u>	<u>224,683</u>	<u>86,160</u>	<u>27,259</u>	<u>43,952</u>	<u>-</u>	<u>(17,422)</u>	<u>387,377</u>

3. 營業額

營業額乃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出售貨物之淨發票值、建造合約之合約收益適當部份、提供服務之價值、出售待出售物業之所得款項、租金總收入及酒樓營運收入。

下列業務所得收入已計入營業額內：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酒樓營運收入	206,141	198,360
出售海味	749	2,211
建造合約	167,535	122,174
提供服務	100,616	57,722
租金總收入	6,304	6,585
出售待出售物業	-	325
	<u>481,345</u>	<u>387,377</u>

4.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出售存貨成本	93,650	106,722
出售待出售物業成本	—	60
提供服務成本	38,899	26,982
折舊	16,916	12,575
按經營租賃之土地及樓宇租金：		
最低租賃付款	19,466	16,351
或然租金	1,169	1,216
	<u>20,635</u>	<u>17,567</u>
商譽攤銷*	14,503	12,254
清理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而釋放之商譽*	10,750	—
年內確認為收入之負商譽#	(1,939)	(3,354)
無形資產攤銷®	1,918	1,886
研究及開發成本：		
本年度支出	5,089	2,541
減：發放政府補貼+	(1,340)	—
	<u>3,749</u>	<u>2,541</u>
外幣匯兌虧損，淨額	638	513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撥備	1,885	1,493
去年度撥備不足	221	185
	<u>2,106</u>	<u>1,678</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65,149	58,080
退休金供款	3,391	3,209
	<u>68,540</u>	<u>61,289</u>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3,236)	(3,365)
待出售物業租金總收入	(3,068)	(3,220)
減：支出	2,210	2,015
	<u>(4,094)</u>	<u>(4,570)</u>
利息收入	(1,102)	(1,394)
清理投資物業收益	—	(1,164)
清理固定資產虧損／（收益）	864	(185)

- * 商譽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費用」內。
- # 於本年度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負商譽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內。
- @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 + 中國北京市政府在教育事業之管理資訊系統研究及開發方面提供若干政府補貼。政府補貼的發放已扣減相關之研究及開發成本。有關補貼並無未完成的條件或偶發事件。

5. 財務成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及透支之利息	<u>6,651</u>	<u>5,355</u>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作出撥備。增加之香港利得稅率自2003/2004課稅年度起生效，並同時適用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按適用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有關的稅務條例及規則，本公司於國內的若干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享有所得稅之豁免及寬減。若干於國內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所得稅為7.5%至33%之間。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香港		
本年度稅項	(226)	(298)
去年度超額撥備	581	4,243
本期－其他地區		
本年度稅項	(1,028)	(1,661)
去年度超額撥備	151	—
	<u>(522)</u>	<u>2,284</u>
應佔下列公司之稅項		
共同控制企業	182	—
聯營公司	456	560
	<u>638</u>	<u>560</u>
本年度之稅項減稅	<u>116</u>	<u>2,844</u>

7.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經常性業務淨利21,72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5,416,000港元)及本公司於本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79,519,199股(二零零二年：446,258,750股)計算。

攤薄後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經常性業務淨利21,721,000港元，於本年內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79,519,199股，及於本年內假設因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無代價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9,299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披露攤薄後每股盈利數額，因該年度內未行使之購股權對基本每股盈利有反攤薄效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較去年度錄得大幅增長。營業額由去年的38,740萬港元上升24%至48,130萬港元，經營業務溢利及股東應佔淨利分別由去年的2,940萬港元及1,540萬港元遞增45%及41%至4,270萬港元及2,170萬港元。每股盈利為4.5港仙，比二零零二年的3.5港仙增長29%。資訊科技業務板塊一枝獨秀，成為二零零三年強勁表現的推動力。

資訊科技

資訊科技業務於二零零三年繼續迅速增長。分類收入、除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及業績分別錄得26,820萬港元、7,890萬港元及5,05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7,990萬港元、4,520萬港元及3,220萬港元分別上升49%、75%及57%。資訊科技業務板塊已成為二零零三年收入及盈利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繼續向教育領域邁進，並已為北京市約400所學校承辦軟硬件集成工程（二零零二年：300所學校，二零零一年：200所學校）。此外，本集團已開始在北京市部分甄選的校園內推廣非接觸式多用途電子學生卡，其應用範圍包括身份認證、結算、儲存個人及學歷資料、電腦登入、圖書館及其它通道管制。本集團相信此學生卡具有廣泛的商業應用潛能。

自二零零三年初收購 Wisdom Elite Holdings Limited 及 Astoria Innovations Limited 後，本集團積極進軍其他政府行業，特別為養老、工傷、失業等社會保險開發及銷售管理資訊系統及為社區政府部門開發及銷售電子政務解決方案。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本集團收購 Business Net Limited 100%的股權，該公司的唯一資產是持有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一卡通公司」）38%的股權。一卡通公司獲北京市政府授權，主營業務為(a)生產及發行名為「一卡通」的非接觸式多用途電子收費卡；及(b)為北京市交通網絡投資、經營及管理「一卡通」自動收費系統及相關設施，當中包括（但不限於）巴士、計程車、地鐵及輕鐵。該電子收費系統更可伸延至其他零售業務，如同香港的八達通卡。

其他業務

於二零零三年在國內及東南亞爆發的「非典」嚴重影響本集團酒樓業務的表現。分類業績出現70萬港元的虧損，較二零零二年的盈利貢獻520萬港元遜色。展望來年隨著該等地區的經濟復甦將帶動酒樓業務樂觀的發展。

本集團的物業投資業務漸趨式微，年內的收益尚保持平穩。

未來計畫及展望

「一卡通」卡已於二零零三年底正式推出。北京市現正興建龐大的鐵路網絡，並於二零零八年奧運前陸續完成，「一卡通」卡預期於未來幾年將有突破性的增長。收購「一卡通」自動收費系統的38%權益（單一最大股東）是本集團的長期重要戰略，本集團將積極尋找有關行業的投資機會。

本集團計劃繼續加強教育行業的市場佔有率。此外，本集團將致力爭取在來年於北京市進行招標的其他大型系統集成合約，特別是本集團已具備豐富行業知識的領域，如社會保險、就業及地鐵自動收費系統。

財政資源

於結算日，本集團總資產為84,230萬港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31,650萬港元、少數股東權益6,360萬港元及股東資金46,220萬港元。集團資產淨值增加16%至每股0.94港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維持健全的現金及銀行結存9,030萬港元。本集團之浮息借貸總額為15,590萬港元，其中11,270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鑒於本集團逾94%的借貸以人民幣或美元結算，本集團所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顯著。本集團為銀行融資作抵押之若干物業現行總值為6,850萬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為1.64，相對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96。本集團按附息借貸總額佔股東資金計算之資本負債率，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39下降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34。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僱用1,452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6,850萬港元，佔本集團銷售、分銷及行政費用總額42%，較去年的6,130萬港元增加12%。

於業績回顧年內，按行使價每股1.05港元授出2,800,000份購股權予本公司一位董事。年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於結算日，為數合共33,900,000份之購股權尚未獲行使。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據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公佈之所述會計期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除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守則第七段規定訂明任期，而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本公司尚未成立審核委員會。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細則

本公司擬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日宣佈的經修訂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將公司章程細則作若干修訂。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細則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透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修訂事項的詳情將載於與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年報及一份載有此建議事項更詳盡資料的通函同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預期將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或前後刊發。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虹海先生、吳光發先生、鄂萌先生和趙及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貴興先生和馮慶延先生組成。

在聯交所網址刊載全年業績

本公司的年報，載列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所規定之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址刊載。

致謝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股東的支持及全體員工的服務承諾及勤勉精神表示衷心感謝。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張虹海

香港，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五日

網址：<http://www.bdhk.com.hk>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